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
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已回购的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74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13,186,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12%，

最高成交价为 8.4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12 元/股,成交总额 100,008,319.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26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17,407,8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1%，最高成交价为 6.1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16 元/股,成交总额 99,973,915.94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董事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前一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回购股份合计 30,593,992 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股份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50641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份认购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为 4.18 元/股，持股规模合计不超过 2,700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 11,286.00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 11,286.00 万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完成，实际认购份额为 11,286.00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5BJAA3B061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的资金来源包括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补贴、兜底等安排。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700 万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4.18 元/股。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持有公司股份余额为 3,593,992 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过户股份数量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数量不存在差异。

本员工持股计划过户完成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36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最长锁定期为 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50%、5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中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4 人，以上人员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董事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时，关联董事朱明、李杉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进行了回避表决。除上述人员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但上述人员未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按实际出资份额享有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的资产收益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所持有股票的表决权。持有人通过员工持股计划获得的对应股份享有除公司股东会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处理及完成情况

截至本次非交易过户前一交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回购股份合计 30,593,992 股，其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 13,186,100 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 17,407,892 股。

上述回购股份中的 2,700 万股已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其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回购的股份 13,186,100 股全部过户完毕，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回购的股份中的 13,813,900 股已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剩余 3,593,992 股仍存放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以上回购股份的实际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

六、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后续进展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